

证券代码：002151

证券简称：北斗星通

公告编号：2016—078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了更好地贯彻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北斗星通”）的经营战略，支持下属全资子公司的快速发展，发挥集团公司优势，同时为满足下属全资子公司实际资金需要，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东莞市云通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北斗星通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市云通通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云通”）向中国银行东莞大朗支行申请人民币 2,000 万元授信额度，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及流动资金贷款，自公司与中国银行东莞大朗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之日起计算 5 年，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周儒欣先生代表公司签署上述事项相关的合同、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同意公司向交通银行北京分行上地支行申请内保外贷业务，为全资子公司北斗星通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完全现金保证额度人民币 5,000 万元，本次申请办理的内保外贷融资性保函业务，担保期限 1 年，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周儒欣先生代表公司签署上述事项相关的合同、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

本次合计担保 7,000 万元占公司 2015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2.51%。

本次担保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被担保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东莞市云通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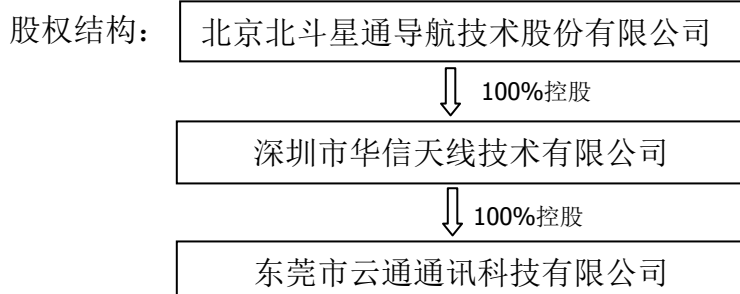
注册地址：东莞市大朗镇佛子凹村佛富路 85 号

法定代表人：王海波

注册资本：5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4 年 03 月 29 日

主营业务：研发、生产、销售：天线、通信设备、射频设备及微波器件；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通信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与技术服务；通信工程的设计、施工、设备安装及维护；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件和通信软件开发及相关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经营情况：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东莞云通资产总额 5,616.34 万元，负债总额 4,338.65 万元，净资产 1,277.69 万元。2015 年，东莞云通实现营业收入 5,865.68 万元，实现净利润 797.14 万元【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 2016 年 09 月 30 日，东莞云通资产总额 7,514.42 万元，负债总额 5,434.48 万元，净资产 2,079.94 万元。2016 年 1-9 月，东莞云通实现营业收入 4,647.83 万元，实现净利润 802.25 万元（以上 2016 年数据未经审计）。

2、公司名称：北斗星通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BDStar Holding (Hong Kong) Co.,Ltd.

注册地址：RMS 1505-6, 15/F THE CENTER NO 99 OUEEN'S RD CENTRAL HONG KONG

执行董事：周儒欣

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6 年 10 月 24 日

主营业务：基于位置服务的高新技术及产品方向

股权结构：北斗星通持股 100%

二、担保的主要内容

1、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东莞云通向中国银行东莞大朗支行申请人民币 2,000 万元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公司与中国银行东莞大朗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之日起 5 年，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及流动资金贷款。本次担保协议尚未签署。

2、公司向交通银行北京分行上地支行申请内保外贷业务，为全资子公司北斗星通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即公司向交通银行北京分行上地支行申请完全现金保证额度人民币 5,000 万元，担保期限 1 年，用于向交通银行澳门分行开立融资性保函，并由北斗星通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基于该融资性保函向交通银行澳门分行申请贷款。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 201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董事会已审批同意对外担保（均为对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 7,000 万元。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其它对外担保事项，亦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和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四、董事会意见

1、公司为东莞云通提供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元银行授信担保，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中国银监会联合下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的规定，本次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东莞云通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涉及反担保情况，董事会认为，公司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为东莞云通提供银行授信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产生不利影响，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为东莞云通的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金

额不超过 2,000 万元。

2、为了满足全资子公司北斗星通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同意公司为其提供上述担保。本次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公司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为北斗星通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提供内保外贷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0 月 31 日